

文学

W

X

历史背景下的 英美文学发展透视


主编 李兰兰 张婧 刘佳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历史背景下的 英美文学发展透视

主 编 李兰兰 张 婧 刘 佳

副主编 朱 虹 李晓茹 杨姝琼 梁 雯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全国百佳图书出版单位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历史背景下的英美文学发展透视 / 李兰兰, 张婧,
刘佳主编. — 长春: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9.5

ISBN 978-7-5581-6802-4

I. ①历… II. ①李… ②张… ③刘… III. ①英国文
学—文学研究②文学研究—美国 IV. ① I561.06
② I712.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9) 第 092318 号

历史背景下的英美文学发展透视

LISHI BEIJING XIA DE YINGMEI WENXUE FAZHAN TOUSHI

主 编 李兰兰 张 婧 刘 佳
责任编辑 冯 雪
封面设计 崔 蕾
出 版 吉林出版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发 行 吉林出版集团社科图书有限公司
电 话 0431-81629712
印 刷 三河市铭浩彩色印装有限公司
开 本 787mm × 1092mm 1/16
字 数 652 千
印 张 25.5
版 次 2019 年 9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9 年 9 月第 1 次
书 号 ISBN 978-7-5581-6802-4
定 价 98.00 元

如发现印装质量问题,影响阅读,请与印刷厂联系调换。

前言

当前,在经济发展的推动下,全球一体化进程加快,各国在政治、经济等发展过程中频繁沟通和交流,国际交往已经成为各国社会、经济发展中不可或缺的环节。国际文学交往也同样具有重要的价值和现实意义。在世界文学作品中,英美文学占据着非常重要的地位。英国文学自16世纪上半叶起开始逐渐壮大,到了16世纪下半叶,以莎士比亚为代表的一批作家将英国文学的旗帜插上了欧洲文艺复兴运动的顶峰。此后,英国文学便一路大步向前,迅速发展,成为世界文学之林的一朵奇葩。美国文学通过200余年的发展迅速摆脱了欧洲文化的制约,涌现出了一大批伟大的作家,一跃成为在世界上占有重要地位的文学艺术,促进了世界文化与文学的繁荣发展。因此,研究英美文学的发展于我国而言具有很高的学习价值和现实意义。

文化是一个国家最重要的部分。每个国家都创造出了不同的文化,形成了多彩的世界,并随着社会的发展而不断影响人们的生活,人们的生活又影响着文化,如此循环往复。可以说,在不同历史时期,政治、经济、文化等各种力量相互交织,会对该时期的文化尤其是文学产生极大的影响。对英美这两个超级大国来说,尤为如此。因此,只有密切联系各个时期英美两国发生的历史事件、时代背景,才能真正深入了解英美文学的发展。基于此,编者编写了《历史背景下的英美文学发展透视》一书,以期协助读者从历史背景的角度切入英美文学研究,从而了解东西方文化差异,并去粗取精,为我所用。

本书共十三章,分上下两篇,上篇是历史背景下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包括第一章到第八章的内容,以时间为线索,分别从社会背景、小说、诗歌、戏剧、散文这五个方面对盎格鲁—撒克逊时期、中世纪时期、文艺复兴时期、17世纪、18世纪、19世纪、20世纪上半叶以及20世纪下半叶的英国文学进行了系统的分析梳理;下篇是历史背景下的美国文学发展透视,包括第九章到第十三章的内容,仍旧以时间为线索,分别从社会背景、小说、诗歌、戏剧这四个方面对殖民地时期、独立革命时期、19世纪、20世纪上半叶以及20世纪下半叶的美国文学进行了分析梳理,其中,独立革命时期和19世纪的散文创作也很兴盛,故在这两章也阐述了该时期的美国散文创作。在分析梳理的过程中,以派别为主,注重对名家、名作的深入研究。全书叙述脉络清楚,逻辑严谨,内容翔实,语言简明扼要,相信本书的出版能够为广大的英美文学爱好者更深入地了解英美文学的发展情况提供一条良好的途径。

本书在编写的过程中参考了英美文学方面的很多专家学者的研究成果,也受到了诸多同行的帮助,在此表示深深的谢意。由于编者水平有限,时间仓促,书中难免存在疏漏讹误之处,还要恳请广大读者批评指正,以便本书今后的修改完善。

编者
2018年7月

目 录

上 篇 历史背景下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第一章 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1
第一节 盎格鲁—撒克逊时期英国的社会背景	1
第二节 诗歌的创作	5
第三节 早期散文的创作	11
第二章 中世纪时期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16
第一节 中世纪时期英国的社会背景	16
第二节 中世纪的诗歌创作	17
第三节 传奇散文的兴起	27
第四节 早期戏剧的创作	29
第三章 文艺复兴时期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35
第一节 文艺复兴时期英国的社会背景	35
第二节 散文化小说的出现	40
第三节 诗歌的多样化发展	47
第四节 随笔散文的兴起	57
第五节 戏剧的日益繁荣	60
第四章 17 世纪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73
第一节 17 世纪英国的社会背景	73
第二节 现实主义小说的成型	77
第三节 诗歌的进一步发展	81
第四节 风格独特的散文创作	94
第五节 戏剧的复兴	100
第五章 18 世纪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109
第一节 18 世纪英国的社会背景	109
第二节 小说的崛起与繁荣	111
第三节 古典主义、感伤主义及浪漫主义诗歌的创作	123
第四节 散文的兴盛	133

历史背景下的英美文学发展透视

第五节 戏剧的衰微	137
第六章 19 世纪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142
第一节 19 世纪英国的社会背景	142
第二节 现实主义小说与浪漫主义小说的创作	144
第三节 诗歌的多派别发展	165
第四节 散文的进一步繁荣	172
第五节 唯美主义戏剧的振兴	175
第七章 20 世纪上半叶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179
第一节 20 世纪上半叶英国的社会背景	179
第二节 现实主义小说的延续与现代主义小说的崛起	181
第三节 诗歌的现代主义呈现	198
第四节 形式多样的散文创作	205
第五节 现实主义戏剧的创作与爱尔兰民族戏剧的复兴	210
第八章 20 世纪下半叶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216
第一节 20 世纪下半叶英国的社会背景	216
第二节 小说的多元化创作	217
第三节 多样化诗歌的发展	240
第四节 散文的新发展	250
第五节 荒诞派戏剧与左翼戏剧的发展	252
下 篇 历史背景下的美国文学发展透视	
第九章 殖民地时期美国文学发展透视	258
第一节 殖民地时期美国的社会背景	258
第二节 小说创作的萌芽	259
第三节 诗歌的创作	261
第四节 早期戏剧的兴起	265
第十章 独立革命时期美国文学发展透视	267
第一节 独立革命时期美国的社会背景	267
第二节 小说的进一步发展	268
第三节 诗歌发展的新局面	273
第四节 散文的兴起	278
第五节 戏剧的成型	283

第十一章 19 世纪美国文学发展透视	287
第一节 19 世纪美国的社会背景	287
第二节 浪漫主义小说、现实主义小说和自然主义小说的创作	289
第三节 浪漫主义诗歌的创作	305
第四节 浪漫主义散文的兴盛	313
第五节 现实主义戏剧的创作	317
第十二章 20 世纪上半叶美国文学发展透视	323
第一节 20 世纪上半叶美国的社会背景	323
第二节 现实主义小说的进一步发展与现代主义小说的兴起	326
第三节 诗歌的繁荣	344
第四节 戏剧的繁荣	348
第十三章 20 世纪下半叶美国文学发展透视	356
第一节 20 世纪下半叶美国的社会背景	356
第二节 小说的多元化呈现	357
第三节 诗歌的创作	368
第四节 田纳西·威廉斯等人的戏剧创作	383
参考文献	395

上 篇 历史背景下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第一章 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的英国文学发展透视

盎格鲁—撒克逊时期是有史记载的比较靠近现代的阶段。在盎格鲁—撒克逊时期,英国的文学有一定的发展。这一时期的文学主要以诗歌和散文等作品为主,这些作品的作者大都是无名氏。对这一时期的文学进行研究,既有益于再现当时的社会生活现实,又有益于今天某些特殊的研究。

第一节 盎格鲁—撒克逊时期英国的社会背景

一、罗马征服前的英国

据 1994 年的考古发掘,英国发现了 50 万年前的古人类骨骼。它表明不列颠岛上自古就有人类居住。有相关史料记载,最早居住在不列颠三岛上的是凯尔特人,他们长期生活在氏族制度下。公元前 4 世纪,古希腊哲学家亚里士多德曾提到过“不列颠诸岛”。

据考证,在远古时代,不列颠是欧洲大陆的一部分。旧石器时代的不列颠居民就来自欧洲大陆。公元前 3000 年至公元前 2000 年的新石器时代,一部分来自中北欧的移民(阿尔卑人,或称“陶盆人”)开始在不列颠东部定居;而通过海路来自伊比利亚半岛的定居者则分别在英格兰的西南部、爱尔兰、威尔士、马恩岛和西苏格兰定居下来。他们带来了耕种、畜牧、造船和纺织等技术,过着以农牧为主的生活:这便是英国最早的居民。

伊比利亚人又称巨石器人,现今在康沃尔、爱尔兰以及威尔士和苏格兰的沿海留有他们的许多遗迹。在他们定居过的由索尔兹伯里平原向四周伸展的一些白垩丘陵地带,有英国最古老最富历史性的“大路”:“伊克尼尔德路”和“皮尔格里姆路”,沿着大路有许多长冢,既有高耸在锡斯伯里和多尔伯里的大土阜,又有巨石柱圆阵,其中最雄伟的是埃夫伯里,最驰名的就是斯冬亨治。这些遗物的巨大和壮丽,说明该民族人数众多,组织完善。想必一定有千千万万人的合作才能修建这些大土阜,才能修筑这些大路把各居民区相互联结起来。丘陵地带的阶地表明,当时存在以锄镐作农具的集体农业。劳动已有某些分工和专业化。例如,诺福克居民开挖加工燧石,并且在不列颠全境进行交易;居住在东部沿海一带的阿尔卑人,拥有他们特有的

陶器,故有“陶盆人”之称。该民族熟悉青铜的冶炼和用途,他们经过东盎格利亚,上溯泰晤士河流域,和伊比利亚人相汇于现今的威尔特郡地区。于是这一地区就成为前凯尔特文明的中心。

约在公元前 2000 年,英国从新石器时代进入了青铜器时代。在公元前 800 年至公元前 200 年,原先居住在欧洲大陆西部的凯尔特人各部落分三批移居不列颠。他们不仅懂得青铜的用途,并给英国带来了铁器时代的文明(英国的铁器时代大约开始于公元前 500 年)。其中的一支称为不立吞人(Britons)，“不列颠”的称谓即由此而来。约公元前 200 年前后,入侵者中最后一支、也是最为开化的比尔格部,统一了凯尔特人各部落,成为不列颠全岛的主人。

凯尔特人在不同的地区与先来的伊比利亚人有不同程度的融合。虽然西部的主要民族为伊比利亚人,凯尔特人却能迫使不列颠群岛全境接受他们的部落组织。凯尔特人部落的基本单位是氏族,这些氏族联合起来成为基础更大的团体,最终升至部落和部落联盟。凯尔特人从事多样化的农业,并且把耕犁输入英国。从某些方面看,这种农业是粗陋的,他们犁田往往只是耙松地面而已。可是他们较善于使用金属,在耕作技术上不断进步,所以能开辟新的居住点和耕作地区。特别是比尔格部的到来,在凯尔特不列颠的发展史上开始了一个新的阶段。他们经营的农业使不列颠东南部成为重要的产粮区。与此同时,市场渐渐兴起,与高卢人的贸易也发展起来。有了贸易,就产生了最早的货币。强大的部落酋长开始自命为广大地区的国王。这就是公元前 55 年恺撒开始入侵英国时所面对的不列颠民族。

二、罗马统治下的大不列颠

公元前 55 年,罗马人在恺撒的率领下开始侵犯不列颠,并于公元 43 年征服了这片土地。从此,凯尔特人沦为罗马人的奴隶,遭受到残酷的剥削和压迫。

公元前 55 年和公元前 54 年,罗马皇帝恺撒率领罗马军队两次入侵英国。不列颠的财富固然是引起罗马人注意的一个重要因素(他们早已听说不列颠岛富产珍珠、谷类和锡矿),不过他们更看重的乃是不列颠的战略地位。罗马新近征服了高卢,而不列颠是支持高卢人抵抗罗马的中心。在罗马人看来,必须对不列颠进行征讨以示惩戒,罗马对高卢的占领才算确有把握。罗马军队两次渡海入侵大不列颠南部,均被不列颠人击退,在劫掠了一些奴隶和财富之后便撤走了。

公元 43 年,罗马皇帝克劳狄一世率军入侵不列颠岛,开始了英国历史上的罗马占领时期,大不列颠遂成为罗马帝国的一个行省。他们以伦敦为基地,在那里修建了码头与兵站,逐步向岛屿内地扩展。他们首先征服了英格兰,花了 30 多年的时间才平服了威尔士地区的抵抗,而对当时荒蛮的苏格兰地区却无能为力,公元 122 年罗马皇帝哈德良来到大不列颠,命令在英格兰北部与苏格兰交界处由岛的东海岸到西海岸修筑一道长 118 公里、宽 2.5 米的军事屏障,以防御苏格兰土著的侵扰。这是一道用石头砌成拥有 17 座要塞的巨大而坚固的城墙,西起卡莱尔,蜿蜒至东部的纽卡斯尔。这条名为“哈德良长城”的城墙,使罗马不列颠分为两部分:民政区即低地区,军事区即高地区。军事区都是荒凉、贫瘠而多山的地方。而在民政区情形就不同了。不列颠对罗马之所以可贵,主要因为它是个富饶的产粮地区!直到公元 360 年前后,它每年都要运送大批粮食到高卢去。绝大多数发达的城镇也都集中在民政区。

罗马统治不列颠近 400 年之久,给这个岛屿带来不少变化,岛上原来没有像样的城市,罗马人以其先进的技术,修筑了四通八达的大道,建设起许多城市。罗马统治不列颠时期,尤其

是在公元2—3世纪的某些年代,可以称为不列颠的“黄金时代”。当时社会秩序井然,法律严明,人们过着相对安定的生活。罗马文明(包括市政、法治、语言文学、宗教信仰等)得到了相当广泛的传播。

伦敦就是罗马统治时期发展起来的。作为罗马占领者的一个军事行政中心以及随之而来的商业繁荣,给伦敦带来了经久不衰的生机。这座占地广阔,规划合理,有坚固城墙保护的城市发展起来,它不仅是罗马的不列颠行省的一个重要城市,而且成为当时最重要的商业贸易中心。不列颠还有5座城市属罗马自由市之列,它们是维鲁累米恩、科耳切斯特、约克、林肯和格洛斯特。这些城市按照罗马城市的标准样式,像棋盘那样设计成许多方格子,便于居民有序地居住。城内沟渠纵横,分上下水道,不但有公共浴室,而且有集中供暖设施。各城市之间建有别墅,即罗马贵族和不列颠阔人居住的乡间住宅。在罗马占领期间,一些森林区开始被开垦。沿着河流和大路,在森林地带的边缘,人们伐木辟地,农业有了相当的发展,不过耕地仍主要分布在便于耕种的偏高的沙土地带,采用几千年来一直沿用的原始耕作方法。森林、沼泽和肥沃的低洼黏土地带还没有得到大规模开垦。罗马贵族以不列颠人为奴隶,经营农场和畜牧业。被奴役者允许耕种小片土地,以交纳定额地租或服劳役作为回报。与之并行的则是凯尔特人的部落农业。

在3世纪末,不列颠的罗马文化已开始面临严峻的挑战。到公元4世纪初,这个“还过得去”的社会已蒙上一层阴影。罗马不列颠渐渐失去了安全感。它的公民从日常生活中感到,包括不列颠行省在内的这个世界性制度正在衰亡,他们进入了惶恐不安的时代。罗马帝国的灭亡,是由种种内外因素的结合和互动而促成的。其中,促使帝国灭亡的国内因素的作用尤为重要。罗马帝国的全部经济都有赖于奴隶大军。为了使奴隶得到补充,需要不断向外扩张,以便取得新的奴隶来源。一旦罗马在军事上对新占领土难以保持,衰落就不可避免。罗马帝国的政治组织是军事独裁制,互相争雄的帝国和外省将军们的争权夺利,使得内乱不断发生,大大削弱了帝国的军事实力。与此同时,来自帝国外部和外省对罗马帝国的冲击与反抗,则加速了帝国的灭亡进程。

4世纪,一个以匈奴西迁引发的亚欧民族大迁移,导致大批日耳曼部落联盟向罗马帝国境内推进。当日耳曼人的进攻与境内奴隶和外省被奴役民族的反抗给罗马帝国造成难以承受的压力的时候,中央政府就逐渐放弃了对边远省份的控制,于是一个省又一个省被蛮族部落所蹂躏,并建立起各种独立王国。在外省中不列颠是最遥远、最暴露的,所以脱离罗马帝国的统治也最早,值得注意的是,最初攻打不列颠的并不是渡海而来的日耳曼部落,而是苏格兰和爱尔兰地区未被征服的凯尔特人。在长达250年至350年的和平时期以后,一连串的侵犯横扫不列颠,直抵伦敦城下。在头几次入侵之后,罗马人的领土还曾有过部分恢复。但在409年罗马发生内乱,它在不列颠的大部分驻军不得不撤回本土。这时大队日耳曼部众也渡过莱茵河进入了高卢,切断了不列颠与罗马本土的交通联系,使撤出的罗马军团难以再回到不列颠。罗马人的离境为不列颠岛重新获得独立创造了条件。

三、盎格鲁—撒克逊入主英格兰

罗马军队撤离不列颠之后,罗马皇帝在各地接二连三告急文书的催促之下于410年宣布:“罗马帝国的各个行政区应该设法自卫。”当时中央政府已不存在,代之而起的是许多不列颠

小公国,它们只得急忙组织自己的管理机构和防务,以对付岛上荒僻地区未被征服的凯尔特部落和外族入侵者。

大约在5世纪中叶,居住在易北河口附近和丹麦南部的盎格鲁—撒克逊人以及来自莱茵河下游的朱特人等日耳曼部落开始入侵不列颠,延续达一个半世纪。

盎格鲁—撒克逊人在征服了那里的罗马人之后定居下来。凯尔特人转而沦为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奴隶,还被迫移居苏格兰、威尔士和西北部偏僻的山区。英国文学中关于阿瑟王和圆桌骑士抗击蛮族与入侵者的传说,大约就发生在这一时期。盎格鲁—撒克逊人喜欢居住在河谷地区。他们认为,河边的草地是有经济价值的地方,低处可种庄稼,高处便于放牧。他们让本地人当奴隶耕种其原有的土地。后来,有些古老的不列颠田庄逐渐荒芜了,那些本土人便聚居到河边或溪头的村子里;不过有些地区的本地人仍在丘陵地带耕种土地。

日耳曼人在入侵不列颠的过程中,原来的氏族组织逐渐解体,而以地域为基础的村社结构取而代之。由于频繁的军事活动,武装的农民被迫接受更为强大的国家权威,国王的地位日益显赫。他的支持者和随从在社会上逐渐形成了一个新的阶级。这一阶级产生了封建制度的胚胎,逐渐控制了整个社会。这个过程起初并不太显眼,但从7世纪起日益明显起来,特别是8世纪末丹麦人入侵英格兰的战争,大大加快了英国的封建化进程。由于战争频繁,税收沉重,迫使自由农民纷纷破产沦为依附农。国王以诏书的形式把土地册封给贵族,成为封建领地。农民为躲避战祸和捐税,求得自保,便将土地交给地主,再领回耕种,以示接受地主保护。国王还给地主以“特恩奴”,即对领地内的依附农民实行政治、经济、法律等全面的统治权,特恩权加速农民的农奴化。封建领主是主人,也是农奴的保护者。他必须支持他的属民,打官司时给他们撑腰,发生饥荒时供养他们;反过来,他们必须为他种地,为他打仗,封建领主所实行的个人统治制度,在盎格鲁—撒克逊入侵者中间逐渐扎下根来。

到7世纪初,入侵者先后建立起七个国家,即东部和东北部盎格鲁人的麦西亚、诺森伯里亚和东盎格利亚,南部撒克逊人的威塞克斯、埃塞克斯和苏塞克斯,东南部朱特人的肯特。这个时期史称“七国时代”。在“七国时代”,盎格鲁—撒克逊各王国为争夺霸主地位进行了长期而复杂的斗争。居主导地位的首先是肯特王国。肯特之所以早握霸权,是因为侵入此地的法兰克人在文化上占优势,并且同欧陆保持着接触。诺森伯里亚王国的强盛时期,就是凯尔特教会输入的较高的文化广泛传播于全国之时。但由于地理位置不利和国力不强等因素,其极盛时期结束之后,霸主地位便转移到了麦西亚王国。麦西亚的勃兴,可能是由于肥沃的中部平原拥有众多的人口和繁荣的农业,他们又由于战胜威尔士而获得了丰富的战争经验。麦西亚两代国王埃塞尔鲍德和奥法统治时期的繁荣昌盛,恢复了在不列颠岛上不可忽视的地位。奥法不仅自称英格兰国王,而且还自称为“全英格兰国王”,统治着岛上的绝大部分地区。不过,麦西亚王国没有坚固的天然疆界,因而易受四面攻击。相比之下,威塞克斯不仅拥有广大而肥沃的土地,并且具有天然的优良疆界,在其西南还拥有一块腹地,可以足供其扩张之用。800年以后不久,威塞克斯在埃格伯特的统治下渐渐胜过它的敌国。然而,此前诺曼人开始对不列颠岛的入侵,大大加快了岛上形势的变化。在诺曼人入侵中,首当其冲的是麦西亚和诺森伯里亚,两国不久就遭蹂躏。威塞克斯虽摆脱了旧的对手,却又面对另一个更为可怕的敌人。

从8世纪末起,以丹麦人为主体的斯堪的纳维亚人频繁入侵英格兰,蹂躏英格兰达250年之久的北欧海盗时代由此开端。在反抗丹麦人入侵的过程中,盎格鲁—撒克逊各王国逐渐形成了联盟。力量强大的威塞克斯王国国王埃格伯特于827年统一了七国,开创了撒克逊王朝。

到了9世纪,南方的威塞克斯王国日趋繁荣,成为当时英国的政治、军事、经济和文化中心。当时,威塞克斯的国王阿尔弗雷德大帝治国有方,还率领百姓反抗入侵的丹麦人,最终将侵略者驱逐出境,并使英国的大小王国统一起来。在这一时期,英国的农业和贸易也得到了一定的发展,并出现了一些小城镇。9世纪末,丹麦人已在大不列颠岛上建立起大片的居住地。埃格伯特的孙子阿尔弗雷德大帝智勇双全,经过多年的战争终于击退丹麦人的入侵,在879年和丹麦人达成协议,划定英格兰东北部归丹麦管辖。由于阿尔弗雷德的努力,撒克逊人和丹麦人相互交融,丹麦人的血统和文化习俗在英格兰保存下来。

10世纪初,阿尔弗雷德的后继者逐渐收复丹麦区,实现了英格兰的统一。阿尔弗雷德的孙子艾特尔斯坦成为全英格兰第一代国王。10世纪是英格兰在文明道路上向前迈出关键一步的时期,也是英国行政机构臻于完善的年代。在争取实现英格兰统一的过程中,撒克逊人一直有意识地重建行政机构:重新划分各郡,每郡设郡守,即直接对国王负责的行政长官。在郡下设区,区以下的城镇设置了防御设施。从郡、区到城镇有一套严密的司法系统,负责维持社会治安。税收制度也得到了恢复。在全国各地,无论是郡还是区和市,法院定期开庭:币制和度量衡得到了统一;传统的建筑和装饰艺术恢复;学术研究在修道院中繁荣起来;土生土长的英国文学也开始萌芽;不列颠岛上又恢复了文明。

11世纪初,丹麦人再次入侵英国,但他们在实行了25年(1017—1042)的统治之后,再次被盎格鲁—撒克逊人赶出了英国国土。虽然英国在战争中打败了丹麦人,但这并没有给英国带来和平,不列颠的土地上仍然遍地战火。公元1066年,诺曼人在威廉公爵的率领下向英国发动了大规模的侵略战争。他们打败了英国军队,最终统治了整个国家,史称“诺曼征服”。自此以后,盎格鲁—撒克逊时期结束,英国的封建制度开始正式形成。

第二节 诗歌的创作

这一时期的诗歌被称为古英语诗歌,主要是头韵体诗歌,这些诗歌现存三万多行,保存在四个中世纪的抄本中。这一时期,盎格鲁—撒克逊人创作的诗歌主要反映出古日耳曼人的文学传统和特点,多是描写英雄事迹的作品,其中多数是关于战争、航海以及生活的残酷现实方面的内容,这些属于英雄史诗类,如《贝奥武甫》《芬兹堡之战》《瓦勒迪亚》《布鲁南堡之战》《马尔登之战》等;也有讲述古代吟游诗人们的生活的,这些人漫游各地,通过吟唱英雄们的故事为人们提供了一些娱乐或饭后茶余说到的新闻、轶事,代表性的作品如《迪奥尔之歌》《韦德西斯》等;其中还有称为“挽歌”或“智慧诗歌”的作品。它们一般较短,表现出当时人们的爱情、感情和心境,如《废墟》《流浪者》《提奥的挽歌》《航海者》《妻子的哀伤》《丈夫的信》《武尔甫和埃德瓦瑟》等。这些诗歌的共同特点是,它们的写作反映出诺森伯里亚王国和麦西亚王国在8世纪和9世纪初叶相互间所进行的长期征战,以及战事给人民带来的毁灭、痛苦和煎熬。这些古英语诗歌虽然神韵悲戚,但不绝望或歇斯底里。

一、《贝奥武甫》

《贝奥武甫》是盎格鲁—撒克逊时期出现的唯一一部完整诗篇,属于叙事诗,作者不明,但肯定是盎格鲁—撒克逊人,即英国人。它既是迄今已知的英国文学中最古老的叙事诗,所有日耳曼文学中最古老的英雄史诗,也是中世纪时整个欧洲最早用当时一种民族语言写成的长篇诗作。在现存的古英语诗歌中,《贝奥武甫》最能体现古英语诗歌思想和艺术特色,不愧为古英语时期最宝贵的文学遗产。

《贝奥武甫》是民间传说与英雄史诗的结合体。讲述主人公贝奥武甫斩妖除魔、与火龙搏斗的故事,具有神话传奇色彩,并“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公元七八世纪英格兰社会生活的风貌,呈现出新旧生活方式的混合,兼有氏族社会时期的英雄主义与封建社会时期的理想,既体现出异教的日耳曼文化传统,又带有基督教文化的印记”^①。这首叙事长诗在结构上与古希腊史诗《伊利亚特》相仿,全诗大体分为两部分。

第一部分写贝奥武甫与海怪格伦德尔及海怪之母的战斗,这部分以丹麦王国的兴起开篇,诗中写到当时的丹麦国王赫罗斯杰遇到了很大的麻烦,长期以来,他的宫殿都受到海怪格伦德尔的骚扰。这头海怪力大无穷、凶狠异常,每次来到宫殿后,总是恣意劫掠和吞食国王的臣民。为了不再受到海怪的骚扰,国王派了侄子贝奥武甫及一些家臣去除掉海怪。在夜色降临的时候,贝奥武甫在殿内等候海怪到来,然后便赤手空拳地与它搏斗——因为海怪根本就是刀枪不入。贝奥武甫力气非常大,他乘海怪不防,抓住它的一条胳膊,猛力把它扭断,受伤后的海怪号叫着掉头逃回它出没的深潭巢穴,之后气绝身亡。国王听到了这一消息后非常高兴,便设宴庆祝这场胜利。然而令他没有想到的是,虽然这只海怪已经死了,但是他们所面临的危险仍然没有解除,因为海怪格伦德尔的母亲得知自己的儿子死后,非常悲愤,决定报仇,她咆哮着来到宫殿,一气之下杀死了许多的人,然后扬长而去,在她离开时,贝奥武甫悄悄地跟在了她的后面,进了她的藏身之处。之后,贝奥武甫开始与这只母海怪进行搏斗,母海怪使出浑身解数进行搏斗,贝奥武甫差点就败在了她的手上,就在千钧一发之际,贝奥武甫发现墙上挂着一把魔剑,于是趁机抽出,终于将她斩杀。他提着两颗海怪头颅返回王宫,国王见后大喜,再次设宴为他庆祝,并赠送给他重礼以示谢意。

第二部分写贝奥武甫为国家及人民拼死斩杀火龙。贝奥武甫回到瑞典,多年之后继承王位,他在位期间,风调雨顺,国泰民安。他在老年所面临的最后一次挑战是与一条火龙的战斗。长期以来,火龙经常骚扰贝奥武甫的国民,使得全国惶惶不可终日,老国王贝奥武甫决定要杀掉这条火龙,为民除害。一天,火龙突然扬言要毁灭整个国家,于是贝奥武甫和一个侍卫起而应战,欲齐心合力把它杀死。战斗进行得非常激烈,双方都战到筋疲力尽,火龙终于不支而被杀死,但是贝奥武甫自己也受到了致命的重伤,最终不治而死。就这样,他为自己的臣民贡献出了自己的生命,成为君王的典范。诗作以为他举行葬礼而收尾。

作为第一部民族史诗,《贝奥武甫》具有许多鲜明的特点。

第一,《贝奥武甫》集历史事实和神话传说为一体,这种题材与欧洲文学史上的民族史诗的传统是一脉相承的。

第二,诗歌通过主人公贝奥武甫,概括性地表现了古代盎格鲁—撒克逊时期,人们对英雄

^① 王守仁,方杰.英国文学简史[M].上海:上海外语教育出版社,2006:14.

君主的拥戴和赞美,歌颂了人类战胜以妖怪为代表的神秘自然力量的伟大功绩。

第三,主人公贝奥武甫这一形象带有传奇和神话的色彩。

可以说,《贝奥武甫》不仅具有宗教研究的价值,而且还具有神话象征的意义。但是,《贝奥武甫》并不是神话,而是一部无与伦比的古典史诗,在一定程度上反映出当时人们对人生的一些思想和理想。

贝奥武甫英勇顽强,富有自我牺牲精神,爱护自己的臣民,具有崇高的责任感,被高特人奉为“人民之父”。同时,贝奥武甫也是典型的古日耳曼英雄,古罗马历史学家塔西特斯在谈到古日耳曼人对待葬礼的态度时说:

他们在进行葬礼时,不表现盛大或过度虚荣。葬礼只是进行得很精心,对于一些名人,他们堆些木头把尸体烧掉。人们在焚尸火堆上不放衣服或香料,但总是把死者的武器,有时连同他的马匹一块扔进火里。坟墓只用草土堆积起来。他们藐视让人厌烦的精妙的墓碑,认为这些令死者难以忍受。他们很快停止痛哭流涕:他们会在长时间内感到哀痛和凄苦。女人可以哭丧;男人要记在心里。

塔西特斯这段话充分说明日耳曼人更注重人在生前的表现,这和《贝奥武甫》所显示的价值观不谋而合。因为贝奥武甫的一生反映出的一个原则,就是人在生前要正直,要尽力而为做出成绩,这样在死亡到来时才能毫不惭愧,心安理得。

《贝奥武甫》这部作品中有许多处很有让人回肠荡气、爱不释手的韵味。例如诗作中描绘海怪格伦德尔的深海巢穴的一段,里面有敏锐的观察,有奇妙的悬揣,也有大胆而合乎情理的想象,因此现在读来,仍然趣味盎然,百诵不厌:

他们住在一处隐蔽的地方,豺狼的巢窟,
风吹雨打的海岬,可怕沼泽峡谷,
在峡谷的雾气里,那里山泉
沿洪水在地表下面
猛然倾泻下来。以里数算,
距此不远就可以找到这片池沼;
它上面悬挂着霜打的树丛,根基
坚固的树木俯掩在上面。
在那里每夜都可看到神奇景观,
洪水上面有大火点燃。在普通人的后代中间
没有哪位贤人知道那片
黑水的深度。虽然犄角很齐整的公鹿,
这片荒野上的奔跑者,因猎狗的追逐,
从远处慌忙逃入这树丛里——
它会宁愿死在岬岸
也不进那里去保护它的头颅;
这不是个好地方!从那片池沼里冉冉升起
一股股乌烟瘴气直上霄汉,
直至空气都变为混沌一片,
九天也哀泣悲叹。

另外,这部作品中的一首歌颂贝奥武甫的歌谣对世人有很大的启迪作用:

希格蒙德死后
他的声名大振,
因为他英勇善战,斩了宝物的守护
妖龙;在灰色岩石下,他,
国王的儿子,冒险
只身做这件危险的事情——菲特拉未在身边;
但是他做成了,他的宝剑透穿
奇妙的蛇身,宝刀竟刺入岩石;
妖龙遭暴死。

这首歌谣是在贝奥武甫杀了海怪格伦德尔后一位诗人的即席之作。当贝奥武甫杀了海怪格伦德尔后,武士们兴高采烈地返回王宫。在路上,宫廷诗人诗兴大发,即席作歌,颂扬贝奥武甫的英勇事迹。他用希格蒙德的事迹来衬托贝奥武甫的英武,希格蒙德的事迹是他当年只身战胜恶龙之事。然后歌手把贝奥武甫的口碑载道和希格蒙德后来的凶狠独裁两相对比,从而更突出了贝奥武甫诗人始终不渝、死而后已的高尚品格。

虽然这部作品结构上比较松散、内容上存在离题、艺术上不够成熟,但是这部小说呈现出重视戏剧效果和人物性格变化的基本特征,影响了英语小说后来的发展。

总体来说,《贝奥武甫》不论是在内容方面,还是在技巧方面,堪称文学史上的佳作,开创了英语诗歌的先河,并且是当时最伟大的文学作品,在文学史上占有重要地位。它在研究古日耳曼人的生活习俗方面也具有独一无二的地位。

二、《芬兹堡之战》

《芬兹堡之战》是古英语诗歌中幸存下来的一个曾经广为流传的史诗型民谣的片段,长48诗行。芬兹堡是弗里斯兰人的王国——芬恩的要塞和王宫。《芬兹堡之战》里面没有提到芬恩的名字或战事双方部族的名字。由于这个片段没有首尾,它所讲故事的大体情节只能靠揣测来联结。它描写的可能是历史上发生过的战斗,即丹麦国王赫尼甫在名为芬兹堡的地方受到攻击的战斗。赫尼甫到芬兹堡来看望芬恩的王后——他的妹妹,并且打算在此过冬。在《芬兹堡之战》这个片段开始时,一个站岗的侍卫前来向赫尼甫报告说,他看到马厩在燃烧。赫尼甫说,他认为外面是前来攻击他的士兵的火把。战斗开始后,赫尼甫和他的随从坚守5天,没有牺牲。其后,一个伤兵转过脸与主人公谈话。片段至此戛然而止。值得注意的一点是,《芬兹堡之战》没有提到过和基督教有关的人或事。这一点在现存的盎格鲁—撒克逊诗歌里颇为特别。《芬兹堡之战》里所讲述的战斗在长诗《贝奥武甫》里曾提到过。《贝奥武甫》的第1063~1159行指出,赫罗斯杰国王的宫廷歌手在一次宴会上唱到“芬兹堡事件”,歌手说的故事内容是有关那次争斗后所发生的事件,据“芬兹堡事件”说,丹麦人在坚守5天以后,开始突围,结果损失惨重,赫尼甫王被杀身亡。弗里斯兰人也损失惨重,其中包括国王芬恩的儿子。但双方仍然坚持不下。后来,丹麦人的代表亨吉斯特和国王芬恩达成妥协,丹麦人归顺国王芬恩,国王答应他们享有与他的其他武士一样的特权,并处死任何嘲笑他们归顺的人。双方的死者遗体按照通常仪式焚烧。芬恩朝廷恢复正常,一冬无事。冬去春来,海上教堂开放,亨吉斯

特急于外游,但他计划首先报复弗里斯兰人。后来两个丹麦人终于回到丹麦,激励国人奋起反对芬恩。丹麦派出舰队,在芬兹堡杀死芬恩,并且抢掠了大量的胜利品回到船上。芬恩的妻子随国人回到故土丹麦。亨吉斯特下落不明。

三、《迪奥尔之歌》

《迪奥尔之歌》全多维视角下的钢琴演奏触键与表情诠释

诗共有 42 诗行,内容是一个典型的朝廷吟游诗人被替换后的哀叹和自我安慰。这首诗作的内容是关于吟游诗人的情况,它包括 7 个长短不一的部分。第 1 节讲一位英雄人物——铁匠韦琳德受到迫害而遭流放之苦;第 2 节讲一个女孩因怀孕而忐忑不安;第 3 节讲一个吉特人由于爱情和随之而来的痛苦而夜里辗转反侧;第 4 节讲一位国王统治国家 30 年;第 5 节讲一个残暴的国王给人民带来悲哀;第 6 节属于总结性说教:一个被剥夺快乐的人如果感到急切和不安,心里一定是一片凄风苦雨,他认为他的苦难是无休无止的,但他应该想到,在这个世界上,圣明的主采取不同的行动,对有些人他赋予惠顾和永久幸福,而对另外一些人则加之以苦痛。这一节没有副歌。在最后一节中,诗人在为谈论自身的感受做了这样多的铺垫以后才亮相:

至于我本人,我要说

我在很长的时间里曾做赫奥登宁朝的歌手

和我的国王很紧密。我的名字叫迪奥尔。

我在多年里有个好工作

以及仁慈的君主,直到今日赫奥连达,

一个擅长吟唱的人,得到了那份人君

曾经给予我的地位。

既然那事已经度过,这事也一定可以过去。

值得注意的是,副歌的主旨,即生活会给予人们以创伤,但时间终究会弥合一切伤痕。

总体来说,这首诗的写法很有自己的特点。它使用的手法有点像 20 世纪诗人 T. S. 艾略特所说的“客观对应物”的味道。诗人迪奥尔在诗里以第一人称说话,但他开始却不露真相,从第 1 节到第 6 节说的内容都是其他人的经历,似乎是在给人讲他广泛的见闻似的。只是在每节的最后一行,即“副歌”行,加一句“既然那事已经度过,这事也一定可以过去”。这有些让人感到莫明其妙。需要指出的是,在古英语时期遗留下来的诗作里,只有两首具有副歌,一首是《武尔甫和埃德瓦瑟》,另外一首就是《迪奥尔之歌》。

四、《韦德西斯》

《韦德西斯》全诗共 143 行,由序诗、韦德西斯的故事以及跋三部分组成。序诗和跋都由第三人称的叙事者说出,中间的主体部分由韦德西斯以第一人称的口吻讲出。序诗介绍韦德西斯游历广,收到过很多赠礼;他是莫金族人,结婚后离开英国,先到哥特国王处,在那里他开始成为歌手。在这首诗作中,作者将韦德西斯装扮成一个理想型的吟游歌手。“韦德西斯”一名在日耳曼语里的意思就是“远行”或“远游”。这位歌手提起人名、地名、族名、国名,信手拈来,如数家珍。这首诗作以叙事者韦德西斯用第一人称讲话,开首有序诗,收尾有跋,中间还夹

杂着他的评论,因而颇有自传的味道。诗歌主体的中心内容由三个长名单组成。先是说了69个国王的名字,接下来说了大约70个各族群的名称以及各位英雄的名字。这三个名单后来由一位古英语诗人连接起来,植入一个包括抒情和史诗传统的艺术框架内。就《韦德西斯》这部诗作的内容来讲,诗中对许多古代(如3世纪至6世纪)族群和英雄的名称只是蜻蜓点水,一掠而过。这些对现代读者或许印象不深,但在当时,可以想象人们听来会是很有兴趣的。这些名字里有许多出现在其他古英语史诗里。诗歌运用压头韵手法写出,以便于听众记忆。结尾处的跋再次界定吟游诗人的身份,同时在不经意间也指明了他们的历史作用:生活的一切都会成为过去,但是“……他(指吟游诗人——笔者)得到赞扬/具有天底下的永恒光辉”。这就是说,他是永恒的,他的作品是永恒的,他的作品所记载的史、地、人、事等一切也会永远流传下去。

五、《流浪者》

《流浪者》生动地叙述了一位吟游诗人的艺术生涯和生活经历。作品中的这位艺术家周游各国,走访了许多国王和酋长,他把自己的见闻讲述给人们,以自己的才华赢得了人们的赞赏。这部作品在一定程度上反映了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基本特征:热爱生活、热情好客,喜欢出游,敢于冒险和崇拜英雄等,并记载了氏族社会的生活方式和精神面貌,为英国历代作家提供了原始素材。

六、《提奥的挽歌》

《提奥的挽歌》描写了一位名叫提奥的吟游诗人的不幸遭遇。提奥曾经备受欢迎,得到过君主的款待和赏赐。但不久来了一个名叫赫奥兰达的吟游诗人,唱得比他更好。于是,君主不再喜欢听提奥演唱了,并毫不客气地收回了原来赐给他的土地。提奥心灰意冷,拂袖而去。从此,他浪迹天涯,卖唱为生。他专门演唱哀歌,诉说人们的痛苦经历和不幸遭遇。这部作品呈现出了与以往不同的主题,它所反映的主题不再是英雄的业绩,而是艺人的失宠与失落,这就为以后英国小说的创作开拓了新的领域。

七、《航海者》

《航海者》是在古英语诗集《埃克斯特诗集》里所发现的第一首诗歌。它和其他古英语诗歌一样,表现出了古盎格鲁—撒克逊人的坚韧不拔的精神,他们的苦痛和孤独以及他们对精神升华的向往。评论界一般认为,这首诗大体可以分为两大部分:第一部分主要讲述海上生活的艰苦,以此象征人生旅程之苦;第二部分主要强调尘世之短暂和虚渺,天国快乐之永恒,结尾还用“阿门”一词,很有教士布道的口吻。这首诗总的行文方向是三部曲:人生艰难——向往天国——人世的短暂与天国的永恒相对照。这首诗很受评论界的瞩目。早期的学者们认为这首诗是两个人的对话:一个是年老的水手在海上饱经风霜,已经厌烦继续航海事业,另一个是水手生涯刚刚开始、对航海充满憧憬的年轻人。后来的学者观点有变,认为此诗是一个结构完整的独白、一个宗教意味突出的寓言型作品。根据这种解释,作者可能是一位教士型诗人。他在描述了海上生活的艰难之后,意在比较现世的倏忽即逝和天堂快乐的永恒。这首诗表明,